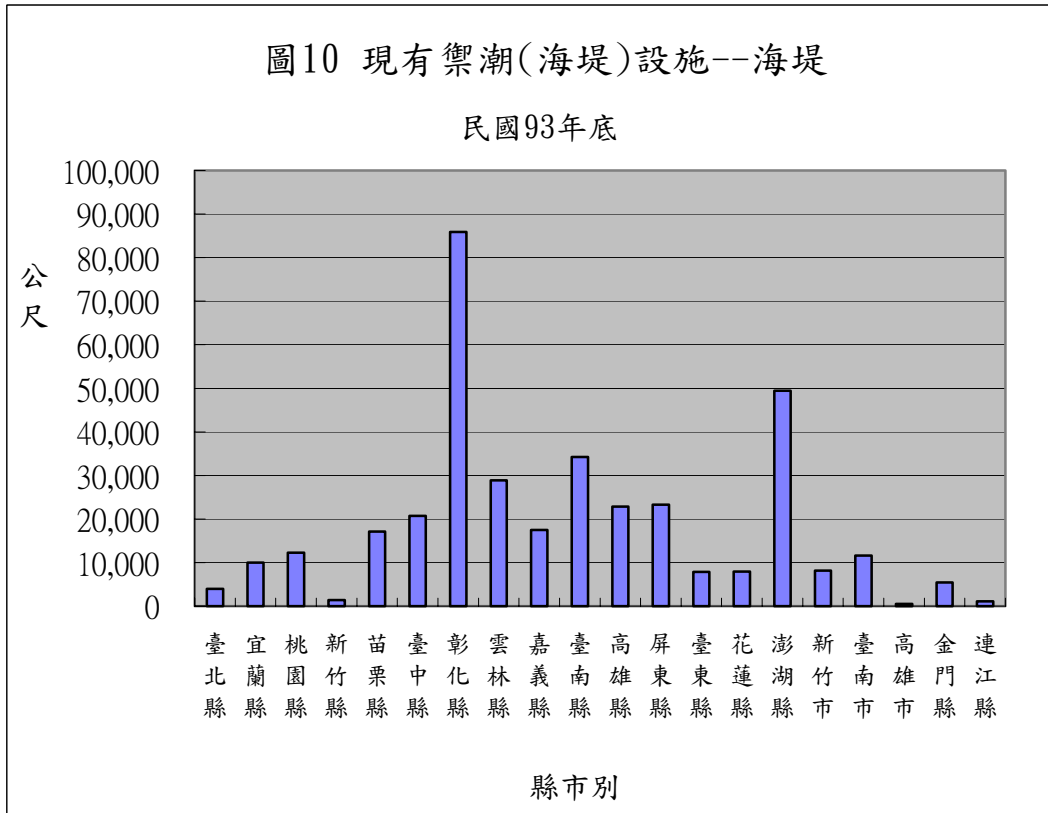


玖、禦潮（海堤）工程

臺灣地區為一海島群，島上山嶽高聳，東部海岸因海岸山脈面海矗立，岸邊多懸崖峭壁，海底坡降陡峻，距岸不遠處即為深海。西部海岸則山脈距海較遠，沿海平原坡度平緩，海灘承其餘勢坡度亦緩；加以早年各主要河川均西向流入臺灣海峽，順流而下之大量泥砂堆積於近海地區，遂助長海灘向外伸展。而海岸的經濟活動，如海埔地的開發利用，築港及各種海岸構造物，均改變了沿海泥沙移動的條件，常造成相鄰海岸的失衡，更甚者將導致海岸侵蝕情況惡化。為保障沿海居民生命財產安全及兼顧整體環境營造工作，海堤工程等之設施在維持防潮功能下配合生態工法推行，以達海岸環資源永續發展之目標。

一、現有禦潮（海堤）設施

民國 93 年底臺閩地區現有禦潮（海堤）海堤設施計有 370,155 公尺，其中臺灣地區海堤計 363,616 公尺，占總數之 98.23%；金門縣 5,408 公尺，占總數之 1.46%；連江縣 1,131 公尺，占總數之 0.31%。海岸保護工設施 64,877 公尺，其中臺灣地區 62,364 公尺，占總數之 96.13%；金門縣 2,123 公尺，占總數之 3.27%；連江縣 390 公尺，占總數之 0.60%。離岸堤設施 19,307 公尺與防潮閘門設施 250 座，均為臺灣地區資料。



二、禦潮（海堤）設施損毀、海岸環境改善、禦潮（海堤）修復與養護、搶修工程

臺澎金馬四面環海，颱風頻仍，每當海潮高漲或颱風季節，沿海低窪地區常遭潮浪侵襲及海水倒灌之害，民國 93 年海堤設施之損毀計有海堤 1,178 公尺及防潮閘門 3 座。為維護沿海地區居民生命財產的安全、繁榮與發展，視實際需要辦理加強及改善或施設潛堤、離岸堤、導流堤.. 等工程，並恢復因颱風豪雨所破壞之海堤結構物，以延緩海岸線侵蝕，保護國土之完整。

民國 93 年度臺閩地區在海岸環境改善、禦潮（海堤）修復及養護（含歲修、整建及災害復建）、搶修工程方面，海堤設施共修建了 16,900 公尺，其中以歲修之 13,550 公尺最多，占海堤總數之 80.17%，其次為整建之 2,157 公尺，占海堤總數之 12.76%；海岸保護工設施方面共修建了 3,696 公尺，其中以整建之 2,050 公尺最多，占海岸保護工總數之 55.47%，其次為海岸環境改善之 1,236 公尺，占海岸保護工總數之 33.44%；防潮閘門設施共修建 19 座；海岸環境改善長度為 5,380 公尺；海岸環境改善面積為 7 公頃。